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學生放學路隊辦法

一、目的：

- (一) 培養學生守秩序、重紀律的良好習慣。
- (二) 輔導學生上學、放學能自動排隊，遵守交通規則，以確保學童生命安全。
- (三) 對家長及學生宣導排隊守秩序的觀念及禮節。

二、實施要點：

- (一) 本校學生放學路隊以南、北門進出為原則，並遵守明義國小門禁安全管理及學生上放學交通安全宣導規範(附件 1、2)。
- (二) 以學生放學所出校門為編排標準，且以常走之校門為主。
- (三) 放學動線：因本校學童人數較多，採區分年級別、時段等分流放學方式，請家長於規定時段接送，以利分流家長接送車流，避免同一時段大量車流湧入造成壅塞。
- (四) 各班路隊需進行普查及編排，且繕造路隊名冊(附件 3)，一份自存，另一份送至生教組備查。

三、放學實施時間：

- (一)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10 月 31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70194325 號函辦理：提醒學生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逗留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各年級放學時間		一、二年級	三、四年級	五、六年級
	星期一	12:40	16:00	16:00
	星期二	16:00		
	星期三	12:40	12:40	12:40
	星期四		16:00	16:00
	星期五		15:00	

- (二) 若有參加校內免費縣課輔、課後照顧班、學校社團者，請依照課程結束時間，請家長準時到校接回學生。

四、放學實施方式：

- (一) 請任課老師務必準時讓學生整理書包，按照總導護老師的口令進行放學，若擔任導護老師，因職務必須提早到值勤地點，可先將班級帶至一樓平面整隊，指導學生，遵從學校指令放學。
- (二) 路隊之護送：
 - 1. 為提高學生遵守校園安全的守則，請導師及任課老師協助教育宣導。學生每日放學時，能按放學路隊前進，並由教師帶隊到指定位置放學，要求學生排好或坐好，請主動留意家長接送情形。有參加校內免費縣課輔、課後照顧班、學校課後社團者，學生自行前往上課教室。
 - 2. 參加校內免費縣課輔、課後照顧班、學校課後社團者，放學時段，請任課老師務必親自整隊帶到北大門穿堂，提醒學生坐好等待家長接送，並留意逾時未歸的學生。

五、注意事項：

- (一) 各班下樓後在走廊、操場之行進請靠右兩路前進，若遇雨天天候，也請放慢速度，不可奔跑推擠，以避免發生跌倒或衝撞受傷，行經走廊班級請勿停滯整隊，以避免造成擁塞。
- (二) 各班級請確實遵守放學秩序，以避免單一樓梯擁塞，不得任意插隊、離隊。
- (三) 在北大門穿堂等待的同學，請遵守規則，坐下等待。

六、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呂秋香

學務主任：姚正台

校長：吳惠貞

附件一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學生上放學交通安全宣導通知單

親愛的家長您好：

107/08/30

為了維護學童上放學的交通安全，請加強宣導使用交通工具應有之安全行為、學校周邊禁鳴喇叭、速限管理及注意學生通學安全，戴好安全帽或繫好安全帶，並鼓勵接送共乘，避免家長接送車流因上放學期間暴增。

為了讓您接送孩子上放學時的交通更為順暢，以及學生安全，以下重要事項，煩請各位家長務必配合：

一、北大門接送：

- (一) 機車接送區規劃於大門口兩側約 20 公尺處，請與孩子約定接送位置。
- (二) 汽車接送區位於校門口兩側，切勿併排停車。
- (三) 安親班接送區位於校門口兩側帳棚區。

二、南小門接送：

- (一) 機車接送區位於南小門口外 10 公尺處。
- (二) 汽車接送位於奇萊生態步行區，勿進入南小門車道。
- (三) 安親班接送區位於仁愛街。

三、建議事項：

- (一) 接送孩子上、放學**盡量往學校外圍停車**，讓中、高年級孩子步行一小段路，除交通不會擁塞外，孩子也會更安全！在此懇請各位家長能多多配合與協助。
- (二) 家長接送學童上放學請依行車方向**順向行駛**，切勿逆向、迴轉與跨越雙黃線，違反交通規則會影響交通的順暢。
- (三) 安親班**大型車輛請停至文創**。
- (四) 放學接送一定要和**孩子約定接送位置**，寧可多行幾步，輕鬆又安全。
- (五) 過馬路的同學請聽從導護老師和志工的指揮，並禮貌問好。

對於交通政策的宣導，除了善盡教育與實踐，也希望家長共同協助推動，大家多為他人著想，就能攜手為我們的孩子打造更安全、便利的交通環境。在此誠摯感謝各位家長、安親班的配合！

敬祝 平安 如意

明義國小學務處 敬上

……………回 條（通知單請貼在聯絡簿，回條請沿線撕下後繳回）……………

本人已詳閱學生上放學交通安全宣導通知單(107/08/30)內容，並了解學校於學生上、放學交通安全維護方式。

_____年_____班 座號：_____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附註：維護學童安全家長一起來，為使此通知單內容確實有傳達給家長，煩請家長看完後於回條上簽名，再由小朋友繳回交給導師統一收齊，謝謝您！

附件 2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門禁安全管理暨交通安全維護家長通知單

親愛的家長您好：

感謝各位家長關心貴子弟的教育，且給予學校熱情的協助，使學校能在平順中進步成長。為維護本校校園安全及上放學交通安全，本學年實施門禁安全管制及交通安全維護重點如下，敬請家長配合遵守並給予支持協助：

- 一、本校家長委員會於 104 學年度期末會議通過續聘校園保全，相關費用學校將另行發給學生繳費單，屆時請各位家長踴躍樂捐贊助經費。
- 二、配合免費課輔及課後照顧班開始時間，為了紓解放學交通，放學依照低、中高年級的順序放學，為節省等候時間故不做降旗，提醒家長盡量配合放學順序到校接送。
- 三、門禁管制時間如下：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四十分。
- 四、學生家長於管制期間如需要進入校園，須由值勤人員通報相關人員，經同意並於警衛室登記後，方可進入。※警衛室設置訪客進出登記表，請出示證件並辦理登記換證。※無值勤人員時，請使用警衛室旁對講機鈴與各處室直接聯繫。
- 五、家長不得私自將學生帶離校園，學生因故需請假、早退，須經導師或健康中心等單位開立外出單，交由值勤人員確認後始得離校。
- 六、家長於學生上課期間送交學生學用具等物品，應於學用具上註明班級、姓名後交予警衛室值勤人員，下課時由警衛室值勤人員撥打班級電話分機通知學生自行至警衛室領取。非必要請勿進入教學區。※請家長要求學生整理和準備學用具、不宜在上課期間送早餐到學校、有事情先以電話聯繫老師。
- 七、家長於學生上學、放學時段接送學生，得至校門口或至家長接送區等候，禁止任意進入教學區。
- 八、本校志工請穿著志工識別背心或憑志工服務證出入校園。
- 九、本校校友回訪找師長，一律不予進入校園內。經由警衛室值班人員通報受訪師長，空堂時間許可在警衛室進行晤談為原則，否則由受訪師長陪同負責進出。
- 十、所有進出本校校園之車輛，一律持用本校所核發之有效識別證或臨時通行證，方可通行及停放於本校校園。其車速不得超過時速十五公里。
- 十一、為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請家長依照汽機車接送區分開接送學童。靠近學區時請減速慢行，注意路口及轉彎並優先禮讓行人及學童。
- 十二、請讓學童依照學校規劃之徒步動線至導護老師及斑馬線處過馬路，勿讓學童自行穿越馬路。請家長依行車方向順向行駛，勿在雙黃線迴轉，車輛抵達接送區時，學童即刻下車行走至步行區，車輛馬上駛離，以利車流。提醒各位家長，勿併排臨停接送學童，除違反交通規則外易造成車道縮減及後方車輛回堵，使學童人身的安全受到威脅，敬請配合。

「麻煩」是一時的，「安全」卻是最重要的。造成不便之處，尚祈見諒！再次感謝您的配合與協助！

敬祝 闔家平安

明義國小學務處 敬啟 107.08.30

.....回 條（通知單請貼在聯絡簿，回條請沿線撕下後繳回）.....

本人已詳閱通知單內容，並了解學校於校園安全門禁管理與學生上、放學時間交通安全維護方式。謝謝！

_____年_____班 座號：_____學生姓名：_____家長簽名：_____

附註：維護學童安全家長一起來，為使此通知單內容確實有傳達給家長，煩請家長看完後於回條上簽名，再由小朋友繳回交給導師統一收齊，謝謝您！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放學路隊調查表

[illegible]